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9-S092-06

修正案号: 39-6510

一. 标题: 检查主减速箱润滑系统过滤组件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序列号为920006到920109的S-92A系列直升机。

注1: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直升机, 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直升机, 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 直升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E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 而且, 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 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、FAA AD No. 2009-25-10

修正案号: 39-16130

2、CAD2009-S092-04

修正案号: 39-6447

3、Sikorsky 紧急服务通告 92-63-018 以及后续批准的版本

2009年7月1日

4、Sikorsky 紧急服务通告 92-63-019 以及后续批准的版本

2009年7月14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9-S092-04, 39-6447

为防止主减速箱漏油, 导致主减速箱失效和随之的直升机失控, 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 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A、在本指令生效后的7天内, 按照Sikorsky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8施工指南3.A.(4)段到 3.A.(6)段的要求, 对主减速箱润滑系统过滤组件的主、次油滤进行检查, 确认是否存在损伤。在本指令中, “损伤”指的是存在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8施工指南3.A.(5)段和 3.A.(8)段所描述的情况。

B、如果发现主油滤(件号70351-38801-102)有如下损伤: 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8中图1所描绘的“波浪形皱褶”、图2所描绘的内部变形或裂纹、或图3描绘的锯齿状凹窝; 或次油滤(件号70351-38801-103)有如下损伤: 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8中图4所描绘的“波浪形皱褶”或图5所描绘的呈拉伸的杯子(elongated cup), 在下次飞行前, 按照Sikorsky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8施工指南3.C.(1)段到 3.C.(23)段的要求, 更换主、次油滤、封严垫圈和滤碗安装螺栓, 对传动系统进行维护并进行功能测试。本指令不要求将拆下的螺栓送至HIS, 也不要求与制造厂联系。如果在螺纹孔或主减速箱座体卡簧圈平底孔上发现裂纹, 与适航部门联系以获得经批准的修理方法。

C、如果在主、次油滤未发现损伤, 在下次飞行之前, 按照Sikorsky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8施工指南3.B.(1)段到 3.B.(4)段的要求, 更换封严垫圈, 对传动系统进行维护和功能测试。

D、对于已按照本指令B段要求更换了主、次油滤, 以及滤碗安装螺栓的直升机:

(1) 直到更换滤碗(件号AAC367-16D2A)为止, 在每天首次飞行之前, 检查主减速箱润滑系统过滤组件是否有任何滑油渗漏。

(2) 在按本指令D(1)段要求的检查发现了任何滑油渗漏之后的下次飞行之前, 或30天内, 或以先到为准, 更换滑油滤碗。

注2: Sikorsky紧急服务通告92-63-019与本指令有关联。

替代方法

E、(1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 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

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9 年 12 月 2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9 年 12 月 2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邵仁明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10-64596921